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FOSUN PHARMA 復星医药

## 上海復星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Fosun Pharmaceutical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196）

###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上海復星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關於控股子公司藥品獲註冊批准的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上海復星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陳玉卿

中國，上海  
2026年5月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陳玉卿先生、關曉暉女士、文德鏞先生、王可心先生及劉毅先生；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陳啟宇先生及潘東輝先生；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余梓山先生、王全弟先生、Chen Penghui先生及楊玉成先生；以及本公司職工董事為嚴佳女士。

\* 僅供識別

#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控股子公司药品获注册批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概况

近日，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复星医药（徐州）有限公司就盐酸文拉法辛缓释片（以下简称“该药品”）的药品注册申请获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本次获批适应症为用于治疗抑郁症（包括伴有焦虑的抑郁症）及广泛性焦虑障碍。

### 二、该药品的注册信息

药品通用名称：盐酸文拉法辛缓释片

剂型：片剂

规格：75mg（按  $C_{17}H_{27}NO_2$  计）

注册分类：化学药品 3 类

上市许可持有人/生产企业：复星医药（徐州）有限公司

药品批准文号：国药准字 H20264190

### 三、该药品的研发和同类药品的市场情况

该药品为本集团（即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单位，下同）自主研发的化学药品。截至 2026 年 4 月，本集团现阶段针对该药品的累计研发投入约为人民币 768 万元（未经审计）。

根据 IQVIA CHPA 最新数据<sup>1</sup>，2025 年，盐酸文拉法辛制剂于中国境内（不包括港澳台地区）的销售额约为人民币 5.84 亿元。

#### 四、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该药品本次获批上市，将进一步丰富本集团相关产品剂型。

由于医药产品的行业特点，药品上市后的具体销售情况可能受到（包括但不限于）用药需求、市场竞争、销售渠道等因素影响，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五月八日

---

<sup>1</sup> 由 IQVIA 提供，IQVIA 是全球医药健康产业专业信息和战略咨询服务提供商；IQVIA CHPA 数据代表中国境内 100 张床位以上的医院药品销售市场，不同的药品因其各自销售渠道布局的不同，实际销售情况可能与 IQVIA CHPA 数据存在不同程度的差异。